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ZENDAI PROPERTY LIMITED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5)

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提述(i)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建議出售海門項目之非常重大交易及重選本公司董事；(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股東特別大會延期(「延期公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結果公告」)；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之補充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出售海門項目之非常重大交易(「補充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延期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結果公告所披露，該等延期決議案已經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而股東特別大會已延期至董事會於適當時候釐定之日期、時間及地點。

茲通告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03號協成行灣仔中心24樓舉行。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將提呈及審議通告所載的該等決議案。

除上文所述者外，通函（經補充公告補充）及隨通函寄發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所有資料及內容均將維持不變。就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連同通函一併寄發予股東之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有效用於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任何(i)並未送交代表委任表格但現時有意送交代表委任表格；或(ii)已於股東特別大會前有效送交代表委任表格但現時有意變更其投票指示之合資格於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股東可繼續使用原代表委任表格。鑒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的持續風險及該規例的實施**，鼓勵股東考慮委任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之主席作為彼等委任代表以按其投票指示投票，作為親身出席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的替代方式。於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寄往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之所有代表委任表格將有效用於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為免生疑，該等已妥為遞交及有效用於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有效用於該等延期股東特別大會（惟將被同一股東根據上述適用程序在適用截止日期前送交的任何額外代表委任表格取代及無效（倘按如此方式送交任何額外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王樂天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樂天先生、秦仁忠先生、何海洋先生及湯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崢女士、馬贇先生及吳君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裕農先生、徐長生博士、吳文拱先生、侯思明先生及狄瑞鵬博士。

* 僅供識別